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或“本行”）董事会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会议。本行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本行所有董事和监事，表决截止日为 2016 年 7 月 18 日。会议应当参加表决的董事 1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3 名，会议的召开及参加表决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聘任余珂女士为本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赞成：13 反对：0 弃权：0

余珂女士的个人简历如下：

余珂女士现任本行董事会秘书部副总经理。2015 年加入本行。加入本行前，历任经济日报社总编室证券编辑室副主编、财经新闻部证券编辑室副主任，上海期货交易所新闻联络部执行总监、新闻信息部高级总监、北京联络办公室高级总监等职务。余珂女士出生于 1977 年 4 月，先后在北方工业大学国际贸易专业、中国新闻学院新闻学专业学习，分别于 1998 年、2000 年获得经济学学士、文学学士学位，

并于 2011 年 6 月至 2012 年 4 月赴英国牛津大学做访问学者。

因工作变动，罗楠先生已辞去本行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本行董事会
对罗楠先生在其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八日